

# 审计署 2015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审计署概况

- 一、审计署的主要职责
- 二、审计署的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审计署 2015 年部门预算表及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 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及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及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及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及说明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部门收入总表、部门支出总表及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审计署概况

## 一、审计署的主要职责

审计署是根据 1982 年 12 月 4 日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 91 条的规定，于 1983 年 9 月 15 日成立的，是国务院组成部门，在国务院总理领导下，主管全国审计工作。

根据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和 2008 年 7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审计署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84 号），审计署的主要职责是：

1. 主管全国审计工作。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审计法律法规草案，拟订审计政策，制定审计规章、审计准则和指南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国务院总理提出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国务院委托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中央预算

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国务院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省级人民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 中央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 省级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 使用中央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 中央投资和以中央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的财务收支，中央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国务院规定的中央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6) 国务院部门、省级人民政府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国务院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由审计署审计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省部级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审计署审计监督对

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6. 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国务院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省级人民政府共同领导省级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地方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地方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地方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做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省级审计机关负责人。负责管理派驻地方的审计特派员办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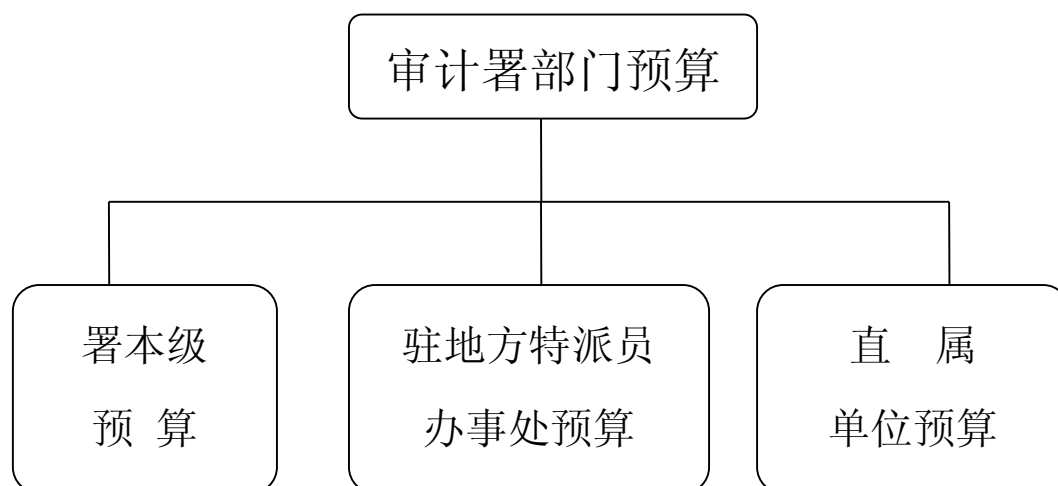
10. 组织审计国家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依法通过适当方式组织审计中央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境外资产、负债和损益。

11. 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组织建设国家审计信息系统。

12. 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审计署的预算单位构成

审计署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署本级、18个驻地方特派员办事处和10个直属单位。



2015年审计署部门预算编制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署本级
2	审计署驻昆明特派员办事处
3	审计署驻长沙特派员办事处
4	审计署驻济南特派员办事处
5	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办事处
6	审计署驻沈阳特派员办事处
7	审计署驻郑州特派员办事处
8	审计署驻成都特派员办事处
9	审计署驻哈尔滨特派员办事处
10	审计署驻西安特派员办事处
11	审计署驻兰州特派员办事处

<b>序号</b>	<b>预算单位名称</b>
12	审计署驻深圳特派员办事处
13	审计署驻太原特派员办事处
14	审计署驻广州特派员办事处
15	审计署京津冀特派员办事处
16	审计署驻上海特派员办事处
17	审计署驻武汉特派员办事处
18	审计署驻长春特派员办事处
19	审计署驻重庆特派员办事处
20	审计科研所
21	审计干部培训中心
22	计算机技术中心
23	中国审计学会
24	中国内部审计协会
25	中国审计报社
26	机关服务局
27	国外贷援款项目审计服务中心
28	审计博物馆
29	审计干部教育学院



第二部分：  
审计署 2015 年部门预算表  
及部门预算安排  
情况说明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8,513.75	一、本年支出	163,987.39	163,987.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8,51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851.92	145,851.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274.25	274.25	
		（三）教育支出	4,384.00	4,384.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7.22	7,897.22	
		（五）住房保障支出	5,580.00	5,580.00	
二、上年结转	25,578.69	二、结转下年	105.05	105.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578.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64,092.44	支 出 总 计	164,092.44	164,09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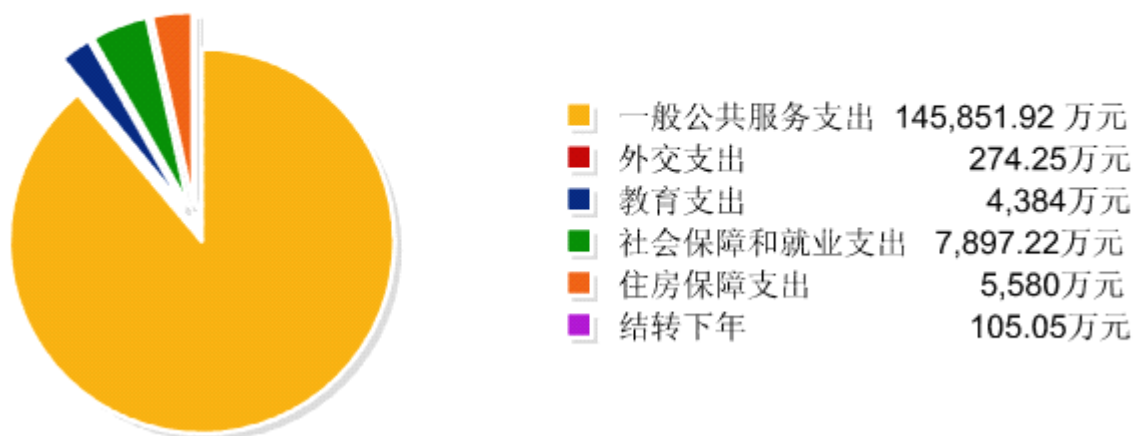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及说明

审计署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反映了审计署（含署本级、18个驻地方特派员办事处和10个直属单位，下同）所有的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预算。

（一）2015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64 092.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8 513.75万元，上年结转25 578.69万元。

（二）201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计164 092.4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63 987.39万元，结转下年105.05万元。201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构成如下图所示：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构成图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4年执行数		2015年预算数				2015年预算数比2014年执行数		2015年预算数比2014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审计署	组织地方审计机关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23.99	89,585.99	122,393.28	42,284.81	58,454.47	21,654.00	112,731.28	9,369.29	8%	23,145.29	26%
20108	审计事务	113,023.99	89,585.99	122,393.28	42,284.81	58,454.47	21,654.00	112,731.28	9,369.29	8%	23,145.29	26%
2010801	行政运行	42,240.14	42,240.14	40,513.59	40,513.59			40,513.59	-1,726.55	-4%	-1,726.55	-4%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14.80	14,014.80	20,231.62		20,231.62		10,569.62	-12,783.18	-39%	-3,445.18	-25%
2010803	机关服务	132.94	132.94	492.94	492.94			492.94	360.00	271%	360.00	271%
2010804	审计业务	26,075.00	26,075.00	50,004.00		28,350.00	21,654.00	50,004.00	23,929.00	92%	23,929.00	92%
2010805	审计管理	6,113.00	6,113.00	9,872.85		9,872.85		9,872.85	3,759.85	62%	3,759.85	62%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4,438.00	0.00	-					-4,438.00	-100%	-	-
2010850	事业运行	960.97	960.97	1,278.28	1,278.28			1,278.28	317.31	33%	317.31	33%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49.14	49.14	-				-	-49.14	-100%	-49.14	-100%
202	外交支出	274.20	274.20	274.25	-	274.25	-	274.25	0.05	0%	0.05	0%
20204	国际组织	24.20	24.20	24.25		24.25	-	24.25	0.05	0%	0.05	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	0%	-	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6.20	6.20	6.25		6.25		6.25	0.05	1%	0.05	1%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	250.00	-	0%	-	0%
2020503	在华国际会议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	0%	-	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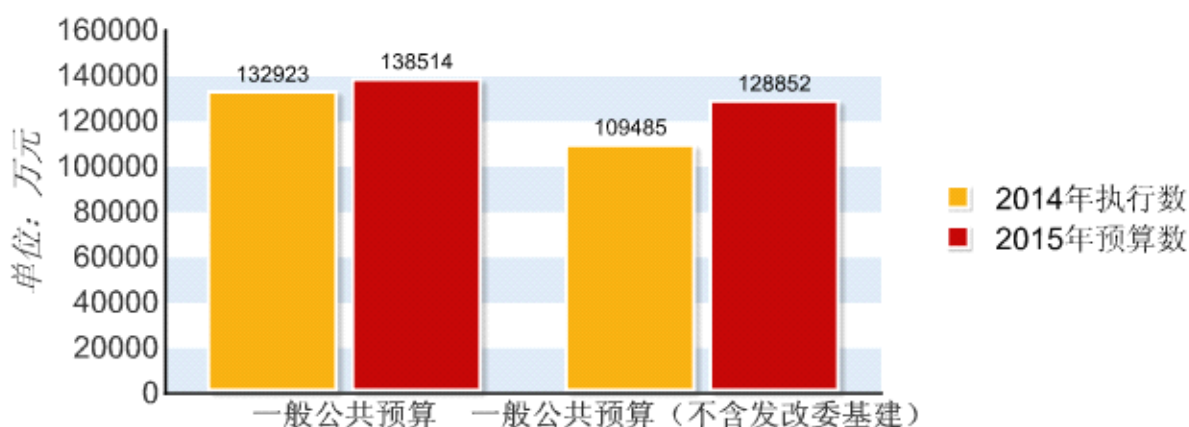
功能分类科目		2014年执行数		2015年预算数				2015年预算数比2014年执行数		2015年预算数比2014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审计署	组织地方审计机关					
205	教育支出	2675.00	2675.00	3,700.00	-	3,700.00	-	3,700.00	1,025.00	38%	1,025.00	38%
20508	进修及培训			3,700.00	-	3,700.00	-	3,700.00	3,700.00		3,7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675.00	2,675.00	3,700.00		3,700.00		3,700.00	1,025.00	38%	1,025.00	38%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00	800.00	0				-	-800.00	-100%	-800.00	-1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00	800.00	0					-800.00	-100%	-800.00	-1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800.00	800.00	0					-800.00	-100%	-800.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2.79	7,642.79	7,897.22	7,897.22	-	-	7,897.22	254.43	3%	254.43	3%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7,642.79	7,642.79	7,897.22	7,897.22	-	-	7,897.22	254.43	3%	254.43	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08.98	7,408.98	7,678.43	7,678.43			7,678.43	269.45	4%	269.45	4%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33.81	233.81	218.79	218.79			218.79	-15.02	-6%	-15.02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07.00	8,507.00	4,249.00	4,249.00	-	-	4,249.00	-4,258.00	-50%	-4,258.00	-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07.00	8,507.00	4,249.00	4,249.00	-	-	4,249.00	-4,258.00	-50%	-4,258.00	-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0.00	3,070.00	3,040.00	3,040.00			3,040.00	-30.00	-1%	-30.00	-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7.00	137.00	144.00	144.00			144.00	7.00	5%	7.00	5%
2210203	购房补贴	5,300.00	5,300.00	1,065.00	1,065.00			1,065.00	-4,235.00	-80%	-4,235.00	-80%
	合计	132,922.98	109,484.98	138,513.75	54,431.03	62,428.72	21,654.00	128,851.75	5,590.77	4%	19,366.77	18%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及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规模变化情况。

审计署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38 513.75 万元（基本支出 54 431.03 万元，项目支出 84 082.72 万元）。比 2014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增加 5590.77 万元，增长 4%；扣除国家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以外的一般公共预算数为 128 851.75 万元，比 2014 年同口径执行数增加 19 366.77 万元，增长 18%。主要是根据中央和地方事权划分原则，将原在专项转移支付中安排的审计署统一组织地方审计机关开展重点专项审计项目补助经费列入审计署部门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2014年执行数与2015年预算数对照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2015年预算 122 393.28 万元（基本支出 42 284.81 万元，项目支出 80 108.47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增加 9369.29 万元，增长 8%。扣除国家

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以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支出预算 112 731.28 万元。比 2014 年同口径执行数增加 23 145.29 万元，增长 26%。具体如下：

——行政运行（项）2015 年预算 40 513.59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减少 1726.55 万元，降低 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5 年预算 20 231.62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减少 12 783.18 万元，降低 39%。其主要原因是审计署跨年度实施的专题涉密项目即将完成，2015 年预算比 2014 年减少。扣除国家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以外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 10 569.62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减少 3445.18 万元，降低 25%，主要是根据财政部项目整合的有关要求，将原列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的 7 个项目整合调整到审计管理（项）科目。

——机关服务（项）支出预算 492.94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增加 360 万元，增长 271%。主要是根据审计工作的需要，我署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审计业务（项）支出 2015 年预算 50 004 万元（其中审计署自身审计业务支出 28 350 万元，审计署组织地方审计机关开展审计业务支出 21 654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增加 23 929 万元，增长 92%。其主要原因：一是根据中央和地方事权划分原则，将原在专项转移支付中安排的审计署统一组织地方审计机关开展重点专项审计项目补助经费列入审计署部门预算，该经费专项用于

组织地方审计机关执行国务院交办的审计任务。二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中有关实现审计监督全覆盖的要求，我署 2015 年审计工作任务增加，相应增加了审计外勤和外聘类经费预算。

——审计管理（项）支出 2015 年预算 9872.85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增加 3759.85 万元，增长 62%。其主要原因：一是为了加大数据综合利用力度，提高运用大数据技术查核问题、评价判断、宏观分析的能力，2015 年新增审计数据分析项目预算 1200 万元；二是根据财政部项目整合的有关要求，将原列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科目的 7 个项目整合调整到审计管理（项）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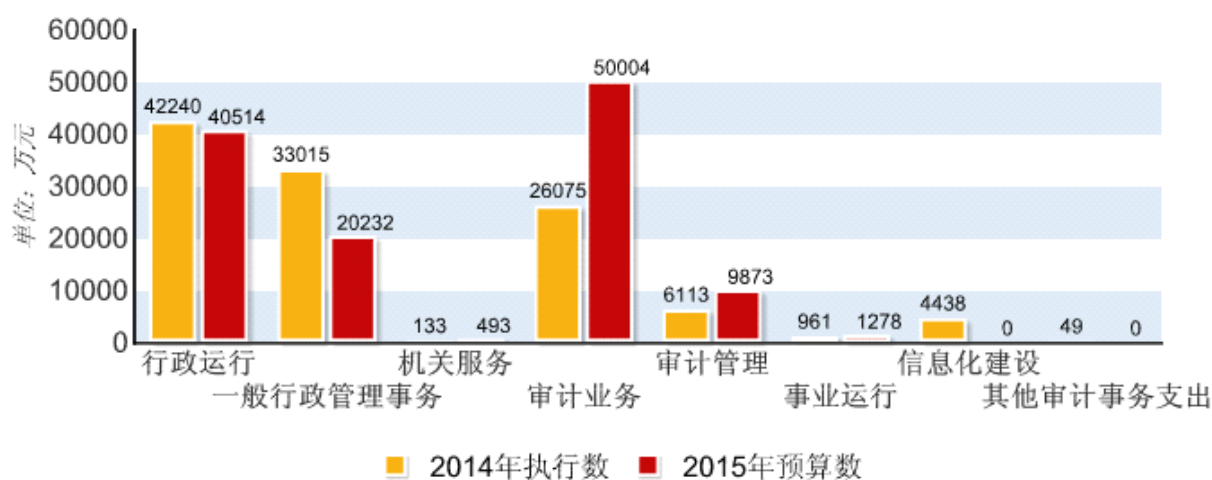
——信息化建设（项）支出 2015 年暂未安排预算，2014 年执行数为 4438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审计署信息化建设项目 2015 年预算申报材料目前正在报有关主管部门进行审核过程中，预算尚待批复。

——事业运行（项）2015 年预算 1278.28 万元，比 2014 年执行数增加 317.31 万元，增长 33%。其主要原因是部分原执行定员定额管理的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将其经费支出归口到事业运行（项）科目管理。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2015 年无预算。其主要原因是外资项目信息和审计成果资源共享平台项目任务 2014 年执行完毕。



审计事务2014年执行数与2015年预算数对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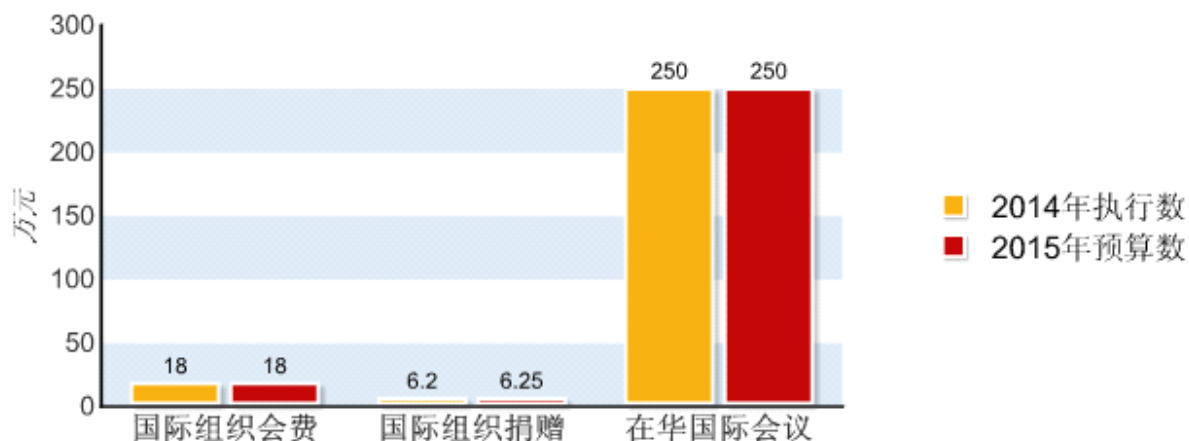
2.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

——国际组织会费（项）2015年预算18万元，与2014年执行数一致。

——国际组织捐赠（项）2015年预算6.25万元，与2014年执行数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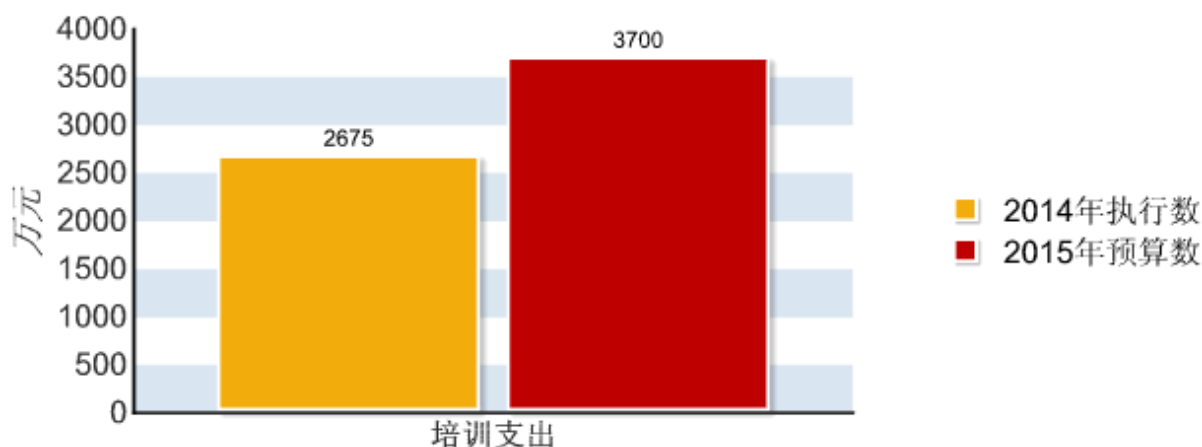
3. 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在华国际会议（项）2015年支出预算250万元，与2014年执行数一致。

外交支出2014年执行数与2015年预算数对照图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5年预算3700万元，比2014年执行数增加1025万元，增长38%。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意见》中关于进一步提高审计队伍的专业化水平、推进审计职业化建设的有关要求，需加强对审计人员的教育培训，加大培训力度、增加培训时长。同时为了更好完成全国性审计任务、还需加强对地方审计人员的业务培训。2015年培训班次达58个，计划达到12万人天，较2014年增加约4万人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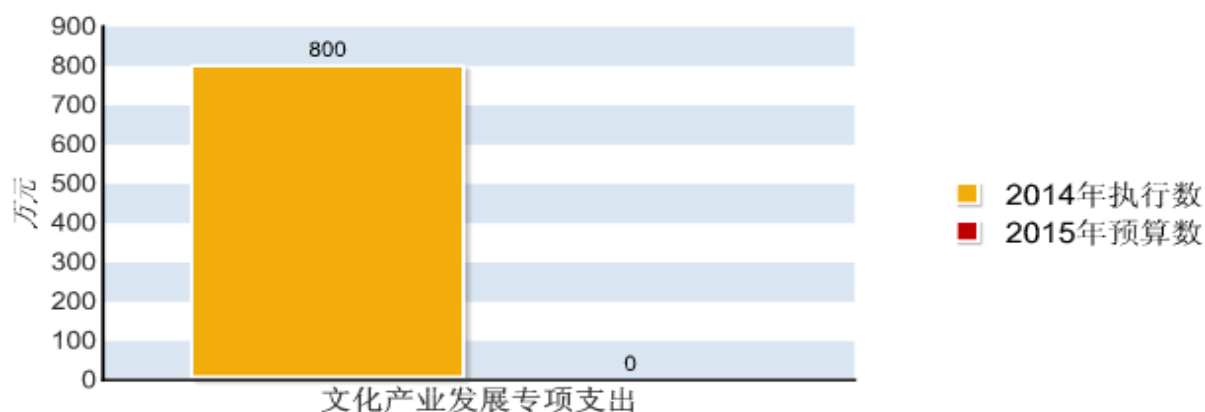
培训支出**2014**年执行数与**2015**年预算数对照图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此科目是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安排给改制文化单位用于文化产业发展的支出。2015年预算数为0，比2014年执行数减少800万元。主要原因为：按照财政部关于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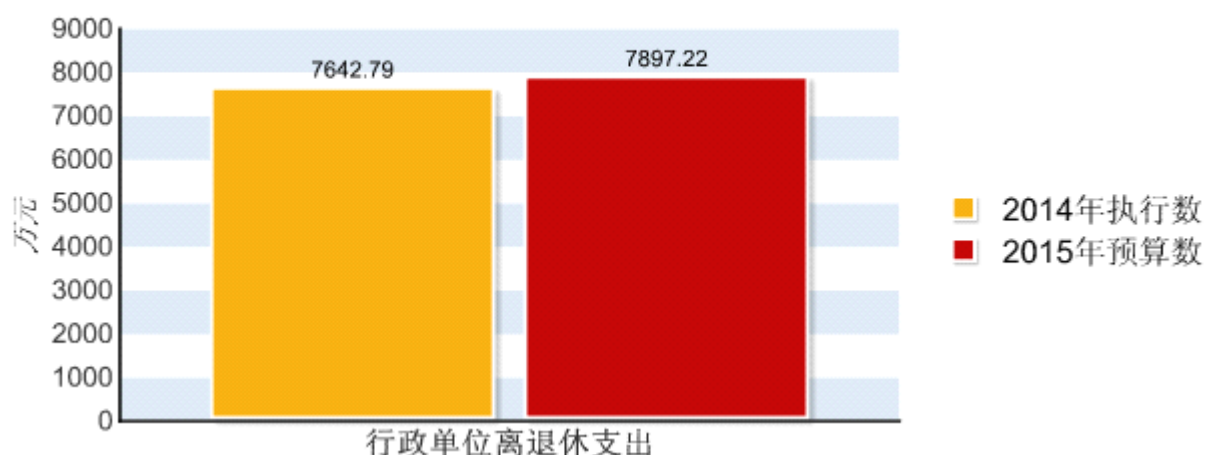
定，该项资金的申报时间在每年的年中，因此在年初预算中未体现，2015年审计署将继续按规定时间申报该项资金预算。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2014年执行数与2015年预算数对照图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款）2015年预算7897.22万元，比2014年执行数增加254.43万元，增长3%，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2014年执行数与2015年预算数对照图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15年预算4249万元，比2014年执行数减少4258万元，下降50%。具体情况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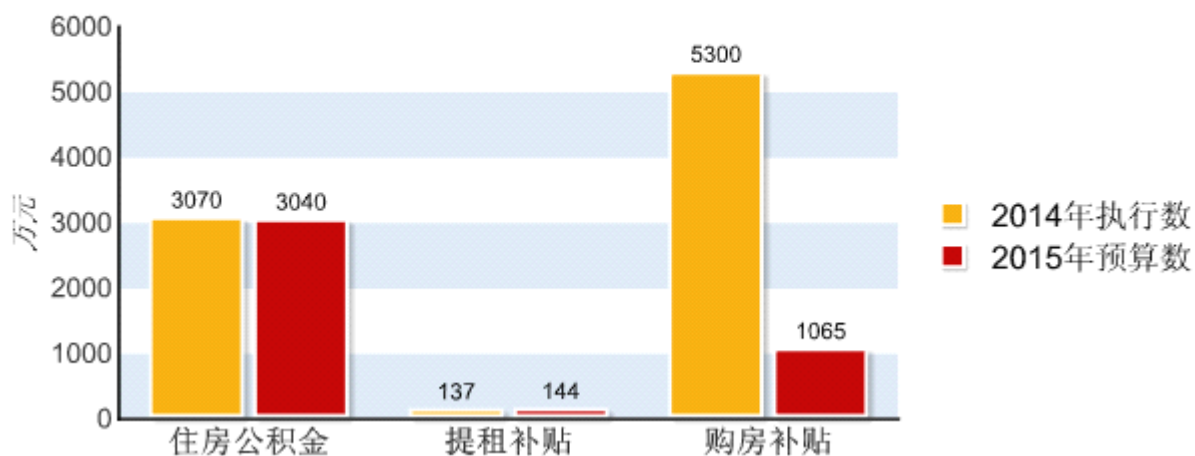
下：

——住房公积金（项）2015年预算3040万元，与2014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提租补贴（项）2015年预算144万元，与2014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购房补贴（项）2015年预算1065万元，比2014年执行数减少4235万元，降低80%。主要是深圳特派办、广州特派办、京津冀特派办等5家单位按照住房改革政策规定，2014年申请补发了以前年度购房补贴。

住房改革支出2014年执行数与2015年预算数对照图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5,225.85</b>	<b>25,225.85</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5,997.69	5,997.69	
30102	津贴补贴	18,562.73	18,562.73	
30103	奖金	452.93	452.93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61.50	61.50	
30105	伙食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0	1.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0	15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7,071.69</b>	<b>0.00</b>	<b>17,071.69</b>
30201	办公费	1,574.73		1,574.73
30202	印刷费	233.80		233.80
30203	咨询费	21.60		21.60
30204	手续费	21.00		21.00
30205	水费	142.80		142.80
30206	电费	1,245.04		1,245.04
30207	邮电费	1,147.00		1,147.00
30208	取暖费	1,134.75		1,134.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12.50		3,312.50
30211	差旅费	904.55		904.55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9.41		289.41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208.00		208.00
30216	培训费	60.50		6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4.85		74.8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27.00		1,627.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90.00		1,09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6.40		636.40
30229	福利费	170.50		17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6.09		916.0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22		400.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0.95		1,860.95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2,076.49</b>	<b>12,076.49</b>	<b>0.00</b>
30301	离休费	630.79	630.79	
30302	退休费	6,607.89	6,607.8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35.00	135.00	
30305	生活补助	30.50	30.5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	125.33	125.33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121.83	121.83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040.00	3,040.00	
30312	提租补贴	144.00	144.00	
30313	购房补贴	1,065.00	1,065.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6.15	176.15	
<b>310</b>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b>57.00</b>	<b>0.00</b>	<b>57.0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7.00		57.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0.00</b>		
<b>合计</b>		<b>54,431.03</b>	<b>37,302.34</b>	<b>17,128.69</b>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及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是为保障审计署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审计署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54 431.03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25 225.85 万元，用于发放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 071.69 万元，用于支付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福利费、劳务费、会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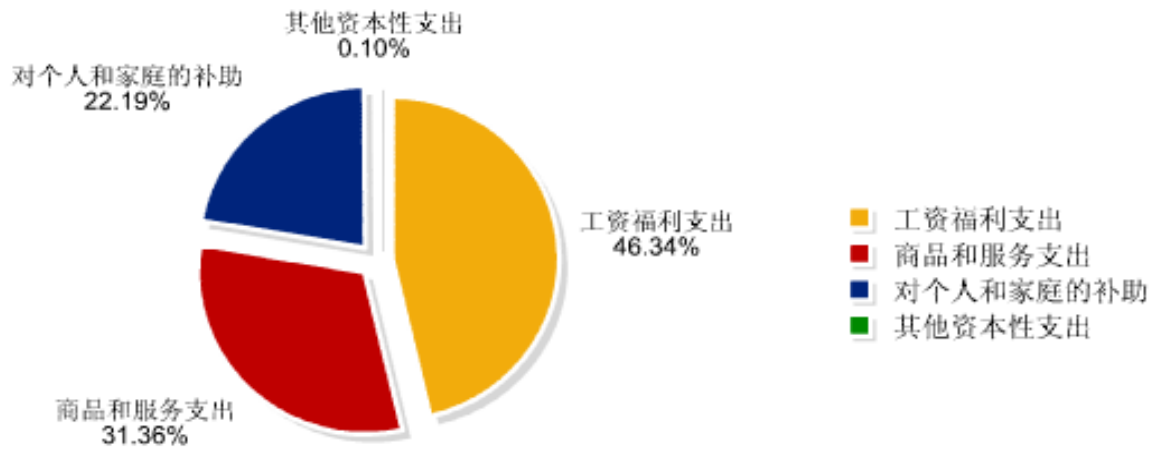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076.49 万元，用于支付离退休费、住房改革支出、医疗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其他资本性支出 57 万元，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构成如下图所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构成图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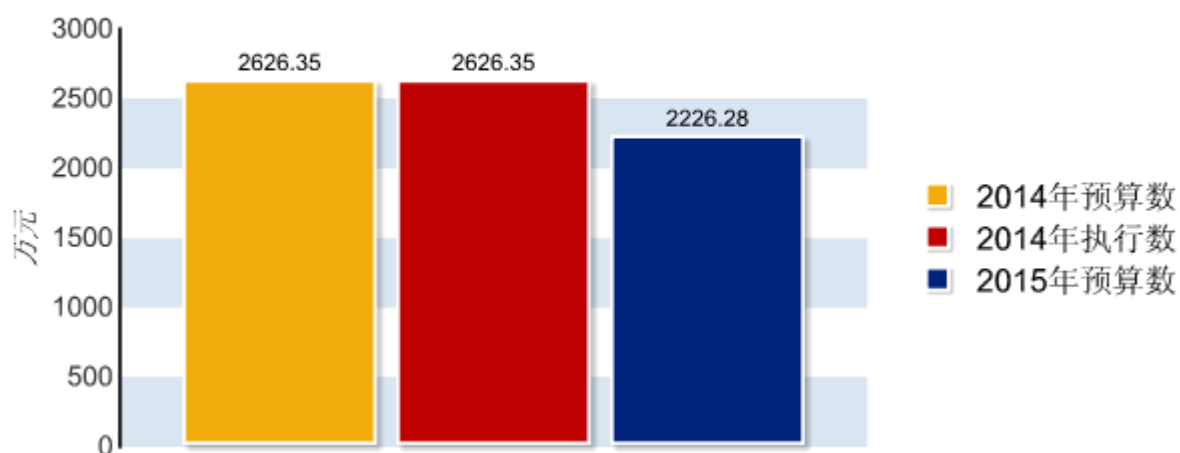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2014年预算数						2014年预算执行数						201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2626.35	1157.00	1190.62	117.00	1073.62	278.73	2626.35	1157.00	1190.62	117.00	1073.62	278.73	2226.28	1153	921.09		921.09	152.19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及说明

审计署 2015 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为 2226.28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400.07 万元，降低 15%。主要是我署认真执行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反对奢侈浪费的有关要求，严格控制了“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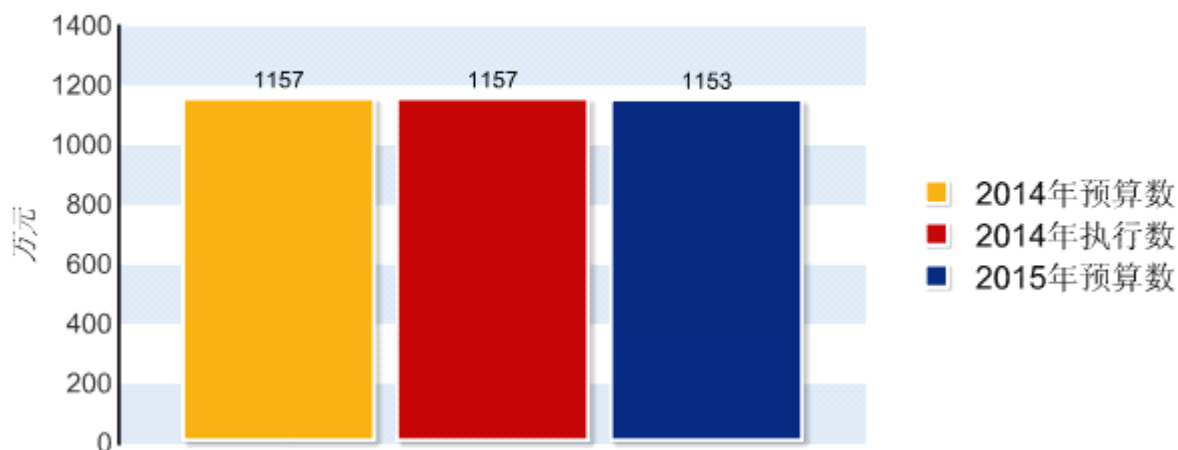
“三公”经费预算及执行对照图



(一) 因公出国(境)费 2015 年预算 1153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4 万元，略有降低。

按财政部批复的预算，我署严格控制出国团组的数量和出国人数，在保证出国(境)任务圆满完成的同时，因公出国(境)费略有降低。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及执行对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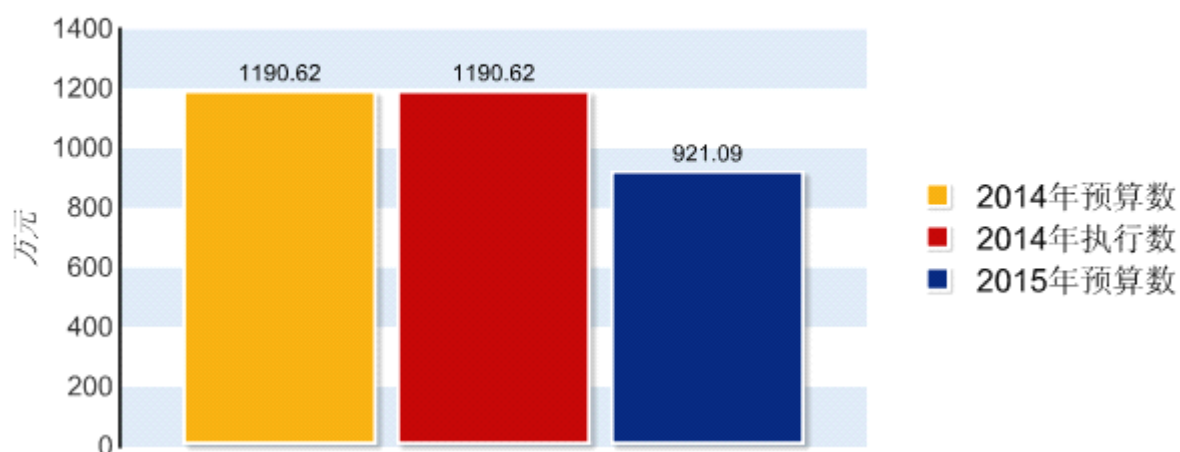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921.09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269.53 万元，降低 23%。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5 年未安排预算，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改革要求，2015 年不再安排公务车辆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5 年预算 921.09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数减少 152.53 万元，降低 14%。主要是署本级按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改革要求实行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及执行对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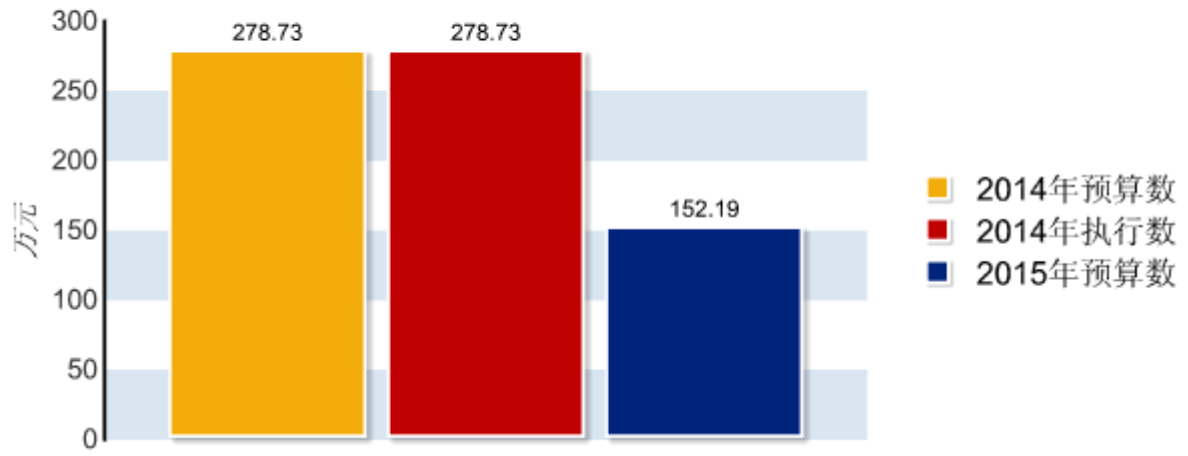


(三) 公务接待费 2015 年预算 152.19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126.54 万元，降低 45%:

——外事接待费 76 万元，与 2014 年预算持平。

——国内接待费 76.19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126.54 万元，降低 62.42%。降低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规定》、《关于厉行节约反对食品浪费的意见》等有关要求，进一步严格规范了审计署公务接待管理，对来审计署检查指导、协调工作、交换审计意见、交流审计情况、考察调研，外请专家讲课、参加研讨和项目论证等确需接待的，一般安排在职工食堂就餐。

“公务接待费”预算及执行对照图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本年财政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合计</b>				

说明：审计署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51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842.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274.25
三、事业收入	1,889.15	三、教育支出	4,384.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2.22
五、其他收入	1,517.36	五、住房保障支出	5,954.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920.26	本年支出合计	168,367.1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700.00	结转下年	1,224.05
上年结转	26,970.89		
<b>收 入 总 计</b>	<b>169,591.15</b>	<b>支 出 总 计</b>	<b>169,591.15</b>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51,051.73</b>	<b>24,598.94</b>	<b>122,393.28</b>	<b>0.00</b>	<b>1,889.1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1,470.36</b>	<b>700.00</b>
20108	审计事务	151,051.73	24,598.94	122,393.28	0.00	1,889.15	0.00	0.00	0.00	0.00	1,470.36	70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41,434.03	781.94	40,513.59							138.5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737.22	18,505.60	20,231.62								
2010803	机关服务	3,044.09		492.94		1,851.15						7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50,716.99	712.99	50,004.00								
2010805	审计管理	12,177.08	2,304.23	9,872.85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877.98	1,877.98									
2010850	事业运行	1,766.14		1,278.28		38.00					449.8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298.20	416.20								882.00	
<b>202</b>	<b>外交支出</b>	<b>274.25</b>		<b>274.25</b>								
20204	国际组织	24.25		24.2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18.00		18.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6.25		6.25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250.00		250.00								
2020503	在华国际会议	250.00		250.00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b>205</b>	<b>教育支出</b>	<b>4,384.00</b>	<b>684.00</b>	<b>3,700.00</b>								
20508	进修及培训	4,384.00	684.00	3,7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384.00	684.00	3,70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912.22</b>	<b>15.00</b>	<b>7,897.22</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7,912.22	15.00	7,897.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693.43	15.00	7,678.4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18.79		218.79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968.95</b>	<b>1,672.95</b>	<b>4,249.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47.00</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8.95	1,672.95	4,2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9.12	159.12	3,04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40.59	184.59	144.00							1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9.24	1,329.24	1,065.00							35.00	
	<b>合计</b>	<b>169,591.15</b>	<b>26,970.89</b>	<b>138,513.75</b>	<b>0.00</b>	<b>1,889.1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1,517.36</b>	<b>700.00</b>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单位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137	<b>149,842.63</b>	<b>46,423.46</b>	<b>103,419.17</b>			
20108	审计事务	137	149,842.63	46,423.46	103,419.17			
2010801	行政运行	137	40,886.03	40,886.03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	38,737.22		38,737.22			
2010803	机关服务	137	3,044.09	3,044.09				
2010804	审计业务	137	50,716.99		50,716.99			
2010805	审计管理	137	12,086.98		12,086.98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37	1,877.98		1,877.98			
2010850	事业运行	137	1,753.14	1,753.14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7	740.20	740.20				
<b>202</b>	<b>外交支出</b>	137	<b>274.25</b>	<b>0.00</b>	<b>274.25</b>			
20204	国际组织	137	24.25	0.00	24.2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137	18.00		18.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37	6.25		6.25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137	250.00	0.00	250.00			
2020503	在华国际会议	137	250.00		250.00			
<b>205</b>	<b>教育支出</b>	137	<b>4,384.00</b>	<b>0.00</b>	<b>4,384.00</b>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7	4,384.00	0.00	4,384.00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单位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50803	培训支出	137	4,384.00		4,384.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137	<b>7,912.22</b>	<b>7,912.22</b>	<b>0.00</b>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	7,912.22	7,912.2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	7,693.43	7,693.4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37	218.79	218.79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137	<b>5,954.00</b>	<b>5,954.00</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	5,954.00	5,954.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	3,198.00	3,19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7	335.00	33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	2,421.00	2,421.00				
	合 计		<b>168,367.10</b>	<b>60,289.68</b>	<b>108,077.42</b>			

## 六、部门收支总表、部门收入总表、部门支出总表及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审计署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 201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计 169 591.15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 513.75 万元，占部门收入预算总额的 81.68%。全部为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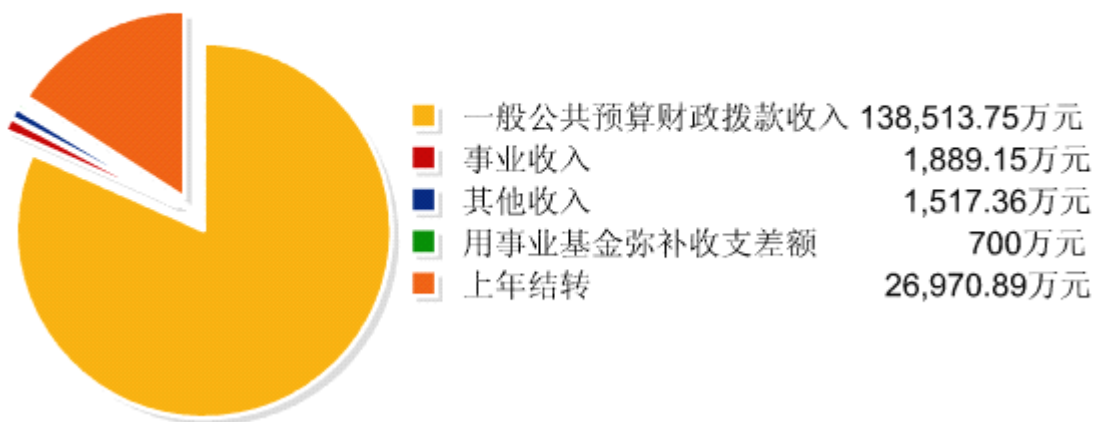
2. 事业收入 1889.15 万元，占部门收入预算总额的 1.11%。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等收入 1851.15 万元、技术服务费等收入 38 万元。

3. 其他收入 1517.36 万元，占部门收入预算总额的 0.9%。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房租和食堂收入 858 万元、会费收入 442.36 万元、各单位利息收入等其他收入 217 万元。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700 万元，占部门收入预算总额的 0.41%。

5. 上年结转 26 970.89 万元，占部门收入预算总额的 15.9%。主要是署本级跨年度执行的项目资金结转到本年使用。

2015年部门收入预算构成图



(二) 201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计 169 591.15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支出预算 149 842.63 万元,是审计署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审计事务等活动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支出预算 40 886.03 万元,是为保障审计署各行政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其中: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 24 706.66 万元,按国家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培训费、行政差旅费、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6 179.37 万元。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预算 38 737.22 万元,是审计署机关及特派办用于计算机及网络运行维护、办公用房、周转住房购置及设备维护修缮等方面的支出。

——机关服务(项)支出预算 3044.09 万元,是后勤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经费支出。

——审计业务(项)支出预算 50 716.99 万元,是审计署按照审计纪律“八不准”<sup>1</sup>的规定,用于审计人员外出审计期间的经费支出(含按规定支出的城市间交通费、市内交通费、住宿费和伙食费补助等)。主要有:审计署统一组织地方审计机关开展重点专项

---

<sup>1</sup>审计纪律“八不准”是审计署为从严治理审计队伍,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审计人员廉洁从审,要求审计署机关及派出机构坚持实行审计外勤经费自理,审计组和审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八项审计纪律:

- (1) 不准由被审计单位支付或补贴住宿费、餐费。
- (2) 不准使用被审计单位的交通工具、通讯工具等办公条件办理与审计工作无关的事项。
- (3) 不准参加被审计单位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和联欢等活动。
- (4) 不准接受被审计单位的任何纪念品、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
- (5) 不准在被审计单位报销任何因公因私费用。
- (6) 不准向被审计单位推销商品或介绍业务。
- (7) 不准利用审计职权或知晓的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和内部信息,为自己和他人谋利。
- (8) 不准向被审计单位提出任何与审计工作无关的要求。

审计项目补助经费 21 654 万元，审计外勤类经费 24 909.99 万元，审计外聘类经费 4153 万元。

——审计管理（项）支出预算 12 086.98 万元，是审计署用于审计业务质量控制、审计法制建设、审计课题研究等方面的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支出预算 1877.98 万元，主要是审计指挥与辅助决策信息系统项目上年结转 1691.45 万元、金审二期工程（中央本级建设部分）上年结转 186.53 万元，这两个项目任务需跨年执行，资金结转至 2015 年继续使用。

——事业运行（项）支出预算 1753.14 万元，是审计署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其中：人员经费 985.92 万元，公用经费 767.22 万元。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支出预算 740.2 万元，是除上述项目以外开展审计相关工作等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外交支出（类）预算 274.25 万元。

——国际组织会费（项）支出预算 18 万元，是审计署按规定缴纳的国际组织会费支出。

——国际组织捐赠（项）支出预算 6.25 万元，是审计署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

——在华国际会议（项）支出预算 250 万元，主要是审计署作为世界审计组织主席国，按世界审计组织章程履行主席国职责，在国内承办世界审计组织和亚洲审计组织有关会议，应由审计署承担的经费支出。

## 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预算 4384 万元，主要是为改善审计人员知识结构，提高其综合素质和依法审计能力而发生的各种教育培训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支出预算 7912.22 万元，用于审计署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7693.43 万元，是审计署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其中：人员经费 7182.39 万元，公用经费 511.04 万元。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18.79 万元，是审计署离退休干部办公室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支出。其中：人员经费 128.79 万元，公用经费 90 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支出预算 5954 万元，是审计署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计缴的住房公积金和发放的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3198 万元，是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的缴存基数和缴纳比例为职工缴纳的长期住房储金。

——提租补贴（项）335 万元，是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购房补贴（项）2421 万元。是按照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6. 结转下年 1224.05 万元，按相关合同约定，部分支出需在以后年度结算，预算资金结转至下年。

## 2015年部门支出预算构成图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5年署本级、各特派员办事处等19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419.97万元。较2014年预算增加207.26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提高。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5年审计署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1492.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303.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8201.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987.26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1日，审计署各单位共有车辆19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23辆，一般公务用车169辆，无其他执法执勤等类型车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0台（套）。

201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也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预算绩效情况。

审计署2014年实行绩效评价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175万元，上述4个项目同时纳入绩效评价试点。包括：“审计外勤经费”、“审计项目考核与评估专项经费”、“审计干部业务培训（审计署审计干部培训中心实施）”和“审计干部业务培训（审计署审计干部教育学院实施）”。

201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28 578.85 万元，包括：“房屋及设备维护修缮”、“审计署机关交流干部和单身职工宿舍家具家电购置经费”、“后勤管理社会化专项经费”、“审计综合管理工作经费”、“审计档案电子化”、“审计外勤经费”、“审计干部业务培训”、“审计系统业务培训”和“审计项目考核与评估专项经费”；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 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 040 万元，包括：“审计外勤经费”、“审计干部业务培训”和“审计项目考核与评估专项经费”。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审计署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七、项目支出：**指审计署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审计署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指审计署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经常性专项业务活动、用于计算机及网络运行维护、设备更新购置、办公用房及设备维护修缮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审计署机关服务局为机关提供文件印制、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指审计署各级审计机构按照审计纪律“八不准”的规定,开展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含按规定支出的城市间交通费、市内交通费、住宿费和伙食费补助)。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管理(项):**指审计署用于审计课题研究、审计宣传、审计结果公告、审计法制建设、审计业务质量控制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审计署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开展审计相关工作等发生的其他支出。

**十七、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审计署按规定缴纳的国际组织会费支出。

**十八: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指审计署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

**十九、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在华国际会议（项）：**指审计署承办或主办各类国际会议所需经费支出。

**二十、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审计署为改善审计人员知识结构，提高其综合业务素质和依法审计能力而发生的各种教育培训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审计署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审计署离退休干部办公室为审计署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指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领导小组办公室安排给改制文化单位用于文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二十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